

证券代码：836468

证券简称：普发动力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丰远街9号院4号楼204室
-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电话并邮件的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吉凯滨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各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吴蔚女士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向董事会进行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吉凯滨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对 2023 年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并提出新的的经营目标和发展目标，提出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后,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4】第 1574 号),进行审议。对 2023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等重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说明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7,454,076.23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344,545.0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176,123.06 元,公司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之后有利润分配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30日发布了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该解释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请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之有关规定，公司结合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预计公司 2024 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其金额如下并进行分别表决：

（1）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普发新能源有限公司租赁哈尔滨普发兴业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一街 6036 号的厂房，本年预计发生金额为每年 110 万元。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吉凯滨先生回避表决。

（2）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通源供电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哈尔滨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及旗下哈尔滨市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

司所属的房产、场站用于生产经营，本年预计发生金额为 135 万元。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胜武先生应回避表决。

(3) 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普发香滨新能源有限公司租赁哈尔滨交通集团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场地运营香滨路加气站，本年预计发生金额为 375 万元。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胜武先生应回避表决。

(4) 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市通庆能源有限公司租赁哈尔滨交通集团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场地运营九三五加气站，本年预计发生金额为每年 375 万元。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胜武先生应回避表决。

(5) 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通源供电有限责任公司为哈尔滨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公共电车有限公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等运营公交车辆提供充电服务，本年预计发生金额为 4000 万元。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胜武先生

应回避表决。

(6) 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普发新能源公司为哈尔滨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场站提供场站运营服务，本年预计发生金额为 50 万元。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胜武先生应回避表决。

(7) 公司预计在 2024 年度向银行贷款并由公司股东吉凯滨和吴蔚共同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吉凯滨先生、吴蔚女士不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 3.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

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含 3,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实施。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八个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